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李佳鴻  
電話：7531445  
電子信箱：s940937@email.chc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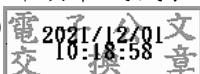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彰化縣社頭鄉橋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0043715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銓敘部函及相關附件5件(電子檔5個) (0437156A00\_ATTACHMENT1.pdf、  
0437156A00\_ATTACHMENT2.pdf、0437156A00\_ATTACHMENT3.pdf、0437156A00\_ATTACHMENT4.pdf、  
0437156A00\_ATTACHMENT5.pdf)

主旨：「公教人員保險失能給付標準」附表業經銓敘部110年11  
月29日部退一字第11054057641號令修正發布；檢送原  
函、發布令影本、修正附表、總說明及對照表各1份，請  
查照。

說明：依本府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0年11月29日部退一字第  
11054057643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  
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(含附件)  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